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拟订我市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拟订全市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政策和管理办法。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承担医保目录准入相关工作。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和生育

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 拟订并组织实施市直医疗保险、公务员补助、大额医疗费用补充保险政策，指导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十) 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及职业病防治工作。

(十一) 承担朝阳市“161”重点工程相关工作。

(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 职能转变。市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等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四) 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北票市医疗保障局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19.5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19.5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10.03 万元，降低 7.74%，主要原因：规范财务管理、控制运行成本、节约开支。

(二) 支出总计 119.54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09.7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1.7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5.4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3 万元。

2. 项目支出 9.8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22%。主要包括医疗保险基金监督管理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0.03 万元，降低 7.74%，主要原因：规范财务管理、控制运行成本、节约开支。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预算，收支平衡。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9.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71 万元，项目支出 9.8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03 万元，降低 7.74%，主要原因：规范财务管理、控制运行成本、节约开支。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6%，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8%，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5.5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5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17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包含增资部分、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28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为后期追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01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包含增资部分、人员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7.84 万元，主要是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规范财务管理、控制运行成本、节约开支。

（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9.82 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基金监督管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规范财务管理、控制运行成本、节约开支。

3. 住房保障支出 5.41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41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包含增资部分、人员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5.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4.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

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2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5.54 万元，增长 19.31%，主要原因是加强医保基金监督管理力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89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11.18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4 年度决算中反映 2024 年医保基金监管经费等共计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医保基金监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9.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较为薄弱。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绩效管理，加强监督机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本单位未开展项目部门评价。

4. 财政评价结果。

2024 年本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

（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0. 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1. 交通运输（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3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33.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项）：反映援助其他地区资金中的其他支出。

3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0.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9.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9.54	总计	62	119.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9.54	11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5	13.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5	13.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7	7.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8	6.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10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7.66	97.66					
2101501	行政运行	87.84	87.8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2	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	5.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	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	5.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9.54	109.71	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5	13.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5	13.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	7.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8	6.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90.85	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7.66	87.84	9.82			
2101501	行政运行	87.84	87.8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2		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	5.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	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	5.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5	13.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68	100.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1	5.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54	119.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9.54	总计	64	119.54	119.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9.54	109.71	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5	13.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5	13.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	7.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8	6.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90.85	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	3.01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7.66	87.84	9.82
2101501	行政运行	87.84	87.84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2	0.00	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	5.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	5.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	5.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806001 北票市医疗保障局-211381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11.18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11.18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72.78		72.77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8.46		28.46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7.82		7.82		100.00%		13.4		13.4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规范医疗保险制度，确保医疗保障基金合规合法使用，医疗经办能力进一步提升。							规范医疗保险制度，确保医疗保障基金合规合法使用，医疗经办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76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医保电子凭证使用覆盖率	>=	90	%	90	1	4	4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覆盖率	>=	90	%	99	1	4	4						
			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率	>=	99	%	99	1	4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9	%	99	1	4	4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1	次	1	1	4	4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保障医保基金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规范医疗保险制度改革		制度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4 年医保基金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北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北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			全年执行数（万元）			9.82			执行率			75.5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医保基金监管达到预期效果，医疗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医保基金监管达到预期效果，医疗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地就医经办人员业务培训人次	=	40	人	40	100%	10	10							
			基本医疗保险综合参保率	>=	99	%	99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医改政策执行率	>=	99	%	99	100%	10	10							
			落实医疗保障异地就医政策		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全）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医疗补充保险缴纳及时率	=	99	%	99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跨地域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	90	%	9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能力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全）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人才满意度	>=	99	%	100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9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56		减分项		8.5573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